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林旻蓉

電話：7531937

電子信箱：bb062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3874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持續深化縣民「識詐」意識並強化防禦量能，請貴校協助運用多元管道廣為推播「防範AI深偽影音詐騙」宣導短片，以擴大防詐宣導綜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5年9月18日府授警刑字第11503827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鑒於科技日新月異，利用新興「AI深偽（Deepfake）」合成影音進行詐騙之案件層出不窮，嚴重威脅民眾財產安全。為使防詐觀念深植社會各階層，亟需各機關通力合作、發揮跨局處宣導綜效，爰請貴校積極運用所屬官方網站、社群平臺（如臉書粉絲專頁、LINE官方帳號）、LED跑馬燈、電子看板或利用各項公辦活動集會等多元管道廣為播映，以全面提升縣民識詐警覺。
- 三、旨揭宣導短片為縣長親自錄製之防範AI深偽詐騙影片，影片電子檔業上傳至雲端硬碟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xeeWMV>），請逕行下載並妥適安排宣導期程推播播映。

學務處

收文:115/09/2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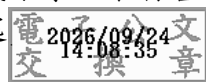
1150002752

無附件

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

32